

关于 2019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报 告

—2019 年 11 月 15 日在长沙市望城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九次会议上

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局长 吴南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会议报告 2019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查批准。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

年初预算财政总收入 1000000 万元，区级可用财力 666300 万元，区级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66300 万元。

预计全年完成财政总收入 1000000 万元。预计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60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0000 万元。

预计区级可用财力 793076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26776 万元，主要增加因素是：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新增 20000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65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 15000 万元，其他调入 75276 万元。

预计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3076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06776 万元。新增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0 万元。

(一) 拟调整 106776 万元支出项目的具体明细。

1、拟调增支出 36000 万元，具体为：

- (1) 调增教育支出 5500 万元。
- (2) 调增社保支出 3000 万元。
- (3) 调增城乡社区支出 4000 万元。
- (4) 调增农林水支出 1800 万元。
- (5) 调增产业政策扶持 7000 万元。
- (5) 调增街镇转移支付 6700 万元。
- (6) 调增园区、街镇及平台公司税收分成 2300 万元。
- (7) 调增偿债资金 3500 万元。
- (8) 调增其他支出 2200 万元。

2、拟调减支出 4500 万元。主要是调减人才发展和创新创业政策兑现专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配套等支出。

3、拟新增消化历年街镇财政借款支出 75276 万元。

(二) 预算调整的主要原因说明。一是区级可用财力调整。受收入超收、新增地方政府债券等因素综合影响，导致区级可用财力增加。二是依据上级政策要求和区委、区政府作出的决策，主要用于民生事业和促进产业发展。三是因收入结构调整而相应调整据收入结算的相关支出。

(三) 预备费使用情况说明。预备费年初预算 19000 万元，1-10 月已支出 10933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为：应急事项 1468 万

元，环境治理 3285 万元，民政事业 1517 万元，食品安全 719 万元，其他公益事业 3944 万元。

（四）关于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的说明

1、上级政策要求。一是要与年初预算统筹安排，纳入当年财政预算。二是严格落实中央和省既定的各项政策部署，优先用于落实贫困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环境保护、农田水利、农村安全饮水、乡村（社区）卫生室和义务教育学校等基层医疗教育公共服务设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等重大公益性项目支出。

2、2019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情况。2019 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6500 万元，根据上级新增债券使用要求，拟与年初预算统筹安排，置换年初预算农村公路建设和学校建设专项 65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调整

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598000 万元，其中：国土基金收入 55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98000 万元。

预计全年完成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816000 万元，具体为：国土基金收入 750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200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3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1800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3000 万元，按年初预算执行。预计棚改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6100 万元，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22800 万元。收入合计 874900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276900 万元。

预计全年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859900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261900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出 15000 万元。

支出调增主要为**国土基金支出增加 258900 万元、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增加 3000 万元**，具体明细为：

1、棚改专项债券和土储专项债券新增支出 58900 万元。其中：棚改专项债券 36100 万元，根据上级审定的棚改项目计划予以分配，具体为滨江片区棚户区改造 14240 万元、裕农片区棚户区改造 12300 万元、靖港棚户区改造 9560 万元。土储专项债券 22800 万元用于潇湘大道与南塘路交叉口西南角土地储备。

2、国土结算新增支出 110000 万元。

3、其他国土成本性支出调增 90000 万元。

4、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增加 3000 万元。

预算调整的主要原因说明。一是月亮岛文旅新城片区结算收支未纳入年初预算；二是部分国土历史遗留问题解决、配套重点工程建设等土地成本性支出远超年初预算；三是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超年初预期。四是上级下达地方政府棚改专项债券和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58900 万元，未纳入年初预算，按上级债券资金有关要求使用。五是根据相关规定，上级另行下拨作专项转移支付下拨的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40000 万元，不属于预算调整范围，不纳入预算调整方案。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19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经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后，我们将进一步强化税收

科学征管、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加大产业政策扶持、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努力增收节支，确保圆满完成全年预算收支目标。

以上调整方案，请予审议。